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衛生局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266號
承辦人：張芳瑜
電話：24230181 分機1310
電子信箱：fanny1105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基衛企貳字第115020163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海報及宣導單張（11503P000384_1150201634A_115D2001694-01.pdf）

裝

主旨：有關「青春不冒菸 未來更亮眼」校園線上宣導活動乙案，請轉知所屬國/高中學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「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計畫」及本市「115年綜保計畫－菸害防制工作」辦理。

訂

二、為提升本市青少年對全面禁止電子煙相關法規與各式菸品危害認知，爰運用「青春不冒菸 未來更亮眼」宣導單張，請學校老師於課堂或班會時間宣導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線上宣導活動，強化本市青少年對菸害防制的認知及正確觀念，建立拒菸/反菸的支持性環境，以期降低本市青少年該等物質之使用率。

線

三、為鼓勵青少年參與，於活動期間115年4月20日至5月20日，依文宣之活動步驟全部完成者，除可獲得「精美小禮物」外，還能參加抽獎（共計6個獎項）。

四、本局將分別寄送文宣與海報至各校，懇請轉知所屬學校張貼及發放旨案文宣，並協助刊登相關訊息（如附件），或轉貼基隆市衛生局FB粉絲專頁訊息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副本：本局企劃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4/02 12:03:33

裝

訂

線